附件4

重庆市璧山区八塘镇人民政府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璧财绩〔2022〕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对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职能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机关的决议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镇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社会事务、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等行政工作。

（2）推动产业结构调整，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优化发展环境。

（3）关注和改善民生，精准扶贫，加快社会事业发展，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保护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4）全面落实支农惠农政策，增加农民收入。

（5）加强生态建设和保护，加大环境整治，完善和落实环境保护政策。

（6）不断强化社会维稳体系，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防范和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单位构成

我单位统一设置综合办事机构8个，即：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牌子）、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设置事业机构7个，即：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建设环保服务中心、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1. 人员编制情况

我单位正式编制人员76人，临聘人员20人。

（二）预算及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2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05.61万元，项目支出1114.39万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计支出3923.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8.12万元，项目支出2065.86万元。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更好的履行职能。

（二）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组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由龙小晶担任组长，卢梅担任副组长，蒋睿、冯月如为成员。由会计收集相关资料，检查财务会计记录。

1. 组织实施

全面收集我单位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包含年度计划、资金文件、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等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预期目标，对比各环节资料是否具有相关性，是否遵循规范的流程，并确定其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规范性。

1. 分析评价

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成员整理、分析、汇总相关信息，撰写报告初稿，绩效自评报告初稿形成之后，由绩效自评小组共同确认，对反馈的意见和建议进行分析判断后再行修改，形成最终报告成果。

三、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一）绩效评价情况

1. 预算执行率（10分）

2021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3245万元，全年（调整）预算3923.98万元，全年执行3923.98万元，预算执行率达100%，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2021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20万元，实际支出16.43万元，三公经费使用率达82.15%，有效的控制了三公经费的使用，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预决算公开及时率（5分）

我单位严格按照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2021年度的预决算公开工作，预决算公开及时率达100%，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补助发放合规率（5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相关补助经费的发放，包括40年党龄补助、退休老干死亡抚恤、困难群众慰问、村干部医疗保险补助、养殖补助、村干部误工补助等。经查阅相关凭证及其附件材料，各项补助资金的发放均按照规范程序执行，未出现不合规使用资金的情况，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生态搬迁群众安置率（10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了生态搬迁的工作，实施过程中有效保障了被搬迁群众的居住问题，生态搬迁群众的安置达到了全覆盖，搬迁群众安置率达100%，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

1. 农村文化下乡有效性（10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农村文化下乡相关工作，在我镇所属农村进行文化建设，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坚定不移走文化兴盛之路，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文化下乡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农村、贴近农民，充分调动农民参与文化建设的积极性。经调研，农村文化下乡工作的组织实施，有效的推进了我镇农村的文化建设，有效提升了农民的精神文化，但农村文化建设的道路还需进一步总结经验。综上所述，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

1. 苗木存活率（5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苗木收购相关工作，经调研，收购的苗木存活率达90%以上，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信访案件处置率（5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信访维稳工作，经调研，当年度群众信访案件已全部处置，信访案件处置率达100%，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森林火灾发生次数（5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森林防火相关工作，经调研，当年度未出现森林火灾，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环境整治情况（10分）

2021年度，我单位按照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了山坪塘、养鱼池整治治理、河道整治、生态湿地建设等相关环境整治工作，有效改善了整治区域的生态环境，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的舒适度，但考虑到环境整治工作的局限性、群众环境保护意识薄弱等因素，环境整治的管理工作仍需进一步完善，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8分。

1. 补助政策知晓率（5分）

2021年度，我单位组织实施了各类补助发放工作，经调研，社会群众、村干部等补助受益人员对补助政策的知晓率情况达90%以上，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5分。

1. 疫情防控宣传覆盖率（10分）

2021年度，我单位积极开展防疫宣传工作，通过在街道办、村居社等地方张贴横幅、广播等形式，进一步加强群众新冠疫情防控意识，疫情防控宣传覆盖率达10%，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

1. 群众满意度（10分）

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八塘镇人民群众进行了社会调查，经调研，社会群众对我单位的相关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该指标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

（二）绩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7.5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持续推进的大背景下，我单位积极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于目前我单位仍缺少对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性知识，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专业的第三方咨询机构为我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专业性支持，有效解决了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遇到的困难，进一步提升了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提高了单位整体工作效率。

五、存在的问题

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单位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不深，导致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脱节，预算管理精细化不够，绩效管理效益性不足。

六、改进措施、建议

加强预算绩效知识学习，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制定学习和培训计划，组织单位工作人员认真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以此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为下一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提供相关理论依据。

重庆市璧山区八塘镇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1日